

证券代码：831415

证券简称：城兴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河北城兴市政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4月24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马学美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自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提名刘炜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自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5人。会议由庄彦青主持。

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

被任命董事马学美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。不

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被任命董事刘炜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任命/免职原因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；加强公司的专业化运作，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，公司董事会形成决议提名马学美女士、刘炜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。

（四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①马学美女士，1981 年 2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2009 年 3 月毕业于华东理工大学，获得应用化学博士学位。毕业之后即进入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博士后工作站，从事新能源新材料领域的行业研究工作，2011 年博士后出站，进入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投资二部，从事投资业务。

②刘炜先生，1978 年 7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上海交通大学工学博士，2005 年-2009 年，上海交通大学，环境工程专业（博士研究生）；2010 年-2013 年，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，博士后，工商管理专业；2016 年至今为深圳国中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此次董事任命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实际发展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河北城兴市政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24日